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要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CR

ASIA CASSAV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木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摘要

- 持續為泰國最大乾木薯片採購商及出口商和中國最大進口乾木薯片供應商，市場覆蓋率持續上升。
- 銷售收入約為669,300,000港元，比去年同期有14.2%的增幅
- 本期溢利約為48,300,000港元，比較去年同期有42.1%的增幅
- 木薯相關業務溢利約為40,900,000港元，比去年同期有64.9%的增幅
- 銷售給汽油醇工業的業者的乾木薯片約203,900,000港元，比去年同期有65.2%的升幅
-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2.2港仙

亞洲木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之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	669,335	586,230
銷售成本		<u>(544,658)</u>	<u>(477,173)</u>
毛利		124,677	109,057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819	86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6,450	6,45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估虧絀回撥		150	1,847
銷售及分銷成本		(60,395)	(60,004)
行政開支		(18,133)	(16,927)
融資成本		<u>(1,599)</u>	<u>(1,887)</u>
除稅前溢利	6	51,969	39,404
稅項	7	<u>(3,665)</u>	<u>(5,417)</u>
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48,304	33,987
其他全面收益			
物業重估盈餘		1,247	2,074
物業重估盈餘之利得稅影響		(206)	(341)
轉換國外業務營運之匯兌差異		<u>430</u>	<u>141</u>
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u>49,775</u>	<u>35,861</u>
股息			
中期	8	<u>8,800</u>	<u>7,200</u>
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港仙)		<u>13.4</u>	<u>11.3</u>
攤薄(港仙)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0,978	67,739
投資物業		49,060	42,610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30,038</u>	<u>110,349</u>
流動資產			
存貨		50,306	162,038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	10	114,607	131,8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504	68,83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16,890	64,005
流動資產總值		<u>310,307</u>	<u>426,730</u>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	12,177	47,491
計息銀行借貸		5,491	86,544
應繳稅項		19,915	22,027
流動負債總額		<u>37,583</u>	<u>156,062</u>
流動資產淨值		<u>272,724</u>	<u>270,66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02,762</u>	<u>381,017</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	5,031
遞延稅項負債		3,051	4,450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051</u>	<u>9,481</u>
資產淨值		<u>399,711</u>	<u>371,536</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6,000	36,000
儲備		354,911	313,936
擬派股息		8,800	21,600
權益總額		<u>399,711</u>	<u>371,536</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權益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繳入 盈餘*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併 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i))	法定 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ii))	資產重估 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匯波動 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擬派 股息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36,000	140,113	8,229	(9,773)	46	7,136	2,081	166,104	21,600	371,536
匯兌調整	-	-	-	-	-	-	430	-	-	430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一幢樓宇 公平值變動	-	-	-	-	-	1,247	-	-	-	1,247
資產重估儲備之遞延稅項部分	-	-	-	-	-	(206)	-	-	-	(206)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1,041	430	-	-	1,471
期內溢利	-	-	-	-	-	-	-	48,304	-	48,304
期內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1,041	430	48,304	-	49,775
已派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	-	-	-	-	-	-	-	(21,600)	(21,600)
擬派二零一零年中期股息	-	-	-	-	-	-	-	(8,800)	8,800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u>36,000</u>	<u>140,113</u>	<u>8,229</u>	<u>(9,773)</u>	<u>46</u>	<u>8,177</u>	<u>2,511</u>	<u>205,608</u>	<u>8,800</u>	<u>399,711</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繳入 盈餘*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併 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i))	法定 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ii))	資產重估 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匯波動 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擬派 股息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權益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30,000	39,234	8,229	(9,773)	46	4,452	1,410	94,572	15,000	183,170
匯兌調整	-	-	-	-	-	-	141	-	-	141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一幢樓宇 公平值變動	-	-	-	-	-	2,074	-	-	-	2,074
資產重估儲備之遞延稅項部分	-	-	-	-	-	(341)	-	-	-	(341)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1,733	141	-	-	1,874
期內溢利	-	-	-	-	-	-	-	33,987	-	33,987
期內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1,733	141	33,987	-	35,861
已派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	-	-	-	-	-	-	-	-	(6,000)	(6,000)
已派二零零九年特別股息	-	-	-	-	-	-	-	-	(9,000)	(9,000)
擬派二零一零年中期股息	-	-	-	-	-	-	-	(7,200)	7,200	-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u>30,000</u>	<u>39,234</u>	<u>8,229</u>	<u>(9,773)</u>	<u>46</u>	<u>6,185</u>	<u>1,551</u>	<u>121,359</u>	<u>7,200</u>	<u>204,031</u>

附註:

- (i) 合併儲備指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已付代價減資產淨值後超出此等附屬公司投資成本之差額。
- (ii) 根據澳門商業法(Macau Commercial Code)條文，以溢利分派股息前，本集團於澳門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須將年度純利之 25%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相等於一半股本為止。有關儲備不得向相關股東分派。

* 此等儲備帳目包括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綜合儲備 354,911,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 166,831,000 港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151,652	(15,61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3,113)	(52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u>(86,084)</u>	<u>(79,764)</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52,455	(95,89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4,005	164,674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u>430</u>	<u>(141)</u>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116,890</u>	<u>68,634</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4,690	58,634
於購入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u>2,200</u>	<u>10,000</u>
	<u>116,890</u>	<u>68,634</u>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於東南亞國家採購乾木薯片及於中國大陸銷售乾木薯片。

2. 會計政策及呈列基準

此中期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列之披露規定編製。除以下附注3披露本期首次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與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週年財務報表相同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3.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期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集團以現金結算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與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分派非現金資產予股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 （包含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之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中）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和終止經營-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權的出售計劃之修訂
香港詮釋第4號（2009年12月修訂）	租賃——就香港土地租賃釐定租賃期限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2009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會計政策及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計算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營運根據業務性質以及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獨立組織與管理。本集團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目的設有兩個須予報告分部。此等須予報告分部總結如下：

- (a) 物業投資分部投資於辦公室單位及工業物業以賺取潛在租金收入；及
- (b) 乾木薯片銷售分部從事乾木薯片之採購及銷售。

管理層會就資源分配決策及表現評估分開監控其營運分部之經營業績。分部表現乃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經營損益作出評估。集團融資（包括財務費用及利息收入）及所得稅乃按集團基準管理，不會分配至經營分部。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運分部之收入、溢利/(虧損)。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乾木 薯片銷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	669,335	669,335
租金收入總額	<u>531</u>	<u>-</u>	<u>531</u>
總計	<u>531</u>	<u>669,335</u>	<u>669,866</u>
分部業績	<u>7,131</u>	<u>62,908</u>	70,039
利息及未分配收益			28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6,759)
融資成本			<u>(1,599)</u>
除稅前溢利			51,969
稅項			<u>(3,665)</u>
本期溢利			<u>48,304</u>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乾木 薯片銷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	1,145	1,14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金額			<u>126</u>
			<u>1,271</u>
資本開支	-	13,113	13,11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金額			<u>-</u>
			<u>13,113</u>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6,450	-	6,45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估虧絀回撥	<u>150</u>	<u>-</u>	<u>150</u>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乾木 薯片銷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	586,230	586,230
租金收入總額	<u>603</u>	<u>-</u>	<u>603</u>
總計	<u>603</u>	<u>586,230</u>	<u>586,833</u>
分部業績	<u>7,057</u>	<u>49,053</u>	56,110
利息及未分配收益			26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5,080)
融資成本			<u>(1,887)</u>
除稅前溢利			39,404
稅項			<u>(5,417)</u>
本期溢利			<u>33,987</u>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乾木 薯片銷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	136	13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金額			<u>166</u>
			<u>302</u>
資本開支	-	33	3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金額			<u>491</u>
			<u>524</u>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6,454	-	6,45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估虧絀回撥	<u>1,847</u>	<u>-</u>	<u>1,847</u>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營業額，指扣除退貨撥備及商業折扣後售出貨品之發票淨值。

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之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8	2
租金收入總額	531	603
其他	<u>280</u>	<u>259</u>
	<u>819</u>	<u>864</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之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售出存貨成本	544,658	477,173
折舊	1,271	30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附註 8):		
工資及薪金	5,806	5,35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0	112
	<u>5,926</u>	<u>5,462</u>
租金收入總額	(531)	(603)
減：賺取租金投資物業產生之直接經營開支 （包括維修及保養）	<u>3</u>	<u>10</u>
租金收入淨額	<u>(528)</u>	<u>(593)</u>
有關貯存設施及辦公室物業之經營租賃項下 最低租賃款項	1,954	1,198
有關貯存設施之經營租賃項下或然租金	<u>80</u>	<u>78</u>

7.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就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二零零九年：16.5%）作出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當時之稅率，根據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之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 – 香港	1,490	3,209
即期 – 其他地區	570	838
遞延	<u>1,605</u>	<u>1,370</u>
年度稅項支出	<u>3,665</u>	<u>5,417</u>

8.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之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擬派 中期 – 2.2 港仙每股 (二零零九: 2 港仙)	<u>8,800</u>	<u>7,200</u>

9.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期內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 48,304,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33,987,000 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60,000,000 股（二零零九年：300,000,000 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發生攤薄事宜，故並無披露該等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數額。

1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之政策為所有有意與本集團進行買賣之客戶，均須向本集團提供信譽良好銀行所發出限期主要為 0 日至 90 日之不可撤銷即期信用狀或以現金交收（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主要為 90 日至 180 日）。本集團就個別客戶設定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鑑於上述各項，且本集團之應收票據與大量不同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於結算日，本集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30 日內	<u>114,607</u>	<u>131,856</u>

上述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並無逾期或減值。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與近期並無欠款記錄之客戶有關。

11.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629	33,806
應計負債	9,110	13,364
已收租賃按金	438	321
	<u>12,177</u>	<u>47,491</u>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並不計息，平均為期三個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六個月（「本期」），本集團主要在包括泰國等東南亞國家採購乾木薯片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銷售乾木薯片給客戶。本集團為泰國最大乾木薯片採購商及出口商和中國最大進口乾木薯片供應商，提供包括採購，加工，倉儲，物流及銷售的全方位綜合商業模式。

本期本集團之收入約 669,300,000 港元，比較去年同期的約 586,200,000 港元，約有 14.2% 的增幅。本集團於本期在中國保持著龍頭地位，為中國最大的進口乾木薯片供應商。本集團銷售給汽油醇工業的業者的乾木薯片也由去年同期的約 123,400,000 港元上升至本期的約 203,900,000 港元，有 65.2% 的巨大升幅。

本集團於本期的盈利約為 48,300,000 港元，比較去年同期的 34,000,000 港元有 42.1% 的增幅。

扣除非木薯有關的收益，包括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及自用物業的重估虧絀回撥，本期木薯業務的利潤約為 40,900,000 港元，與去年同期的約 24,800,000 港元比較，有 64.9% 的增幅。

收入

本期，本集團之收入約為 669,300,000 港元，與去年同期的 586,200,000 港元比較，約有 83,100,000 港元或約 14.2% 的增幅。主要原因為本期本集團包括從事於汽油醇工業的中國客戶的需求增加。本集團銷售給汽油醇工業的業者的乾木薯片也由去年同期的約 123,400,000 港元上升至本期的約 203,900,000 港元，有 65.2% 的巨大升幅。

本期，本集團在中國依然保持著龍頭地位，為最大乾木薯片供應商，而市場佔有率持續上升。

毛利及毛利率

本期本集團銷售成本，即木薯成本，約為 544,700,000 港幣，與去年同期的約 477,200,000 港幣比較，上升約 67,500,000 港幣，或約 14.1%。主要原因為本期銷售量的上升。

本集團的毛利由去年同期的約 109,100,000 港元上升約 15,600,000 港元，或 14.3%，至本期的約 124,700,000 港元，主要原因為本期銷售量的增加。

本集團的毛利率本期為約 18.6%，與往期比較保持穩定。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虧損)及自用物業的重估虧絀回撥

本期，本集團錄得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約 6,400,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六個月：約 6,500,000 港元)及自用物業的重估虧絀回撥約 200,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六個月：約 1,800,000 港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於本期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 60,4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約 60,000,000 港元），主要包括遠洋輪運輸費用約 45,1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約 46,500,000 港元），及倉庫、處理及境內運輸開支約 15,3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約 13,500,000 港元）。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佔本期總銷售收入的 9.0%，與去年同期的 10.2% 相比較，顯著改善約 1.2 個百分點，主要由於(i)使用自有貨輪，及(ii)本集團商定貨輪租用優惠條款的能力。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約 16,900,000 港元增至本期的約 18,100,000 港元，增幅約 1,200,000 港元或 7.1%，主要由於年度薪酬調整造成的薪金及工資的增長，以及其他行政開支的增加。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去年同期約1,900,000港元降低15.8%至本期的約1,600,000港元，主要由於市場利率的下降，以及平均銀行借貸款項的減少。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集團於本期的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 48,300,000 港元，比較去年同期的 34,000,000 港元有 42.1%的增幅。

扣除非木薯有關的收益，包括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及自用物業的重估虧絀回撥，本期木薯業務的利潤約為 40,900,000 港元，與去年同期的約 24,800,000 港元比較，有 64.9%的增幅。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淨資產約為399,700,000港幣，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371,500,000港幣增加約28,200,000港幣，原因是本期收益及自用物業重估盈餘扣除上年度末期股息。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約為310,3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426,700,000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16,9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64,000,000港元），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約114,6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31,900,000港元），以及存貨約50,3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62,000,000港元）。本集團擁有非流動資產130,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10,300,000港元），主要包括位於香港的自用辦公室及其他投資物業以及一艘運輸用途的貨輪。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約為37,6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6,100,000港元），主要包括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未付費用約12,2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7,500,000港元），以及銀行貸款約5,5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6,500,000港元）。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及借貸佔總資產的百分比計算其資本借貸比率。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資本借貸比率約為1.2%，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1%有約15.9個百分點的顯著改善，主要由於本期內以現金盈餘償還借貸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應收款項周轉日數約為33.6日，比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1.6日，增加了12.0日。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營業所得營運資金，不需要照例貼現相關應收票據。於結算日後，此等應收款項已全部收回。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存貨周轉日數約為16.8日，比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23.4日，減少了約6.6日。於結算日後，此等存貨已全部售清。

僱傭及酬勞政策

本期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報酬）約為5,900,000港元。本集團根據員工的表現、經驗及行業普遍慣例予以員工報酬。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退休福利，在香港為強積金，在中國大陸、澳門及泰國為其他類似計劃。

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將位於香港的總帳面價值分別為19,54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8,300,000港元）及38,29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4,810,000港元）的土地樓宇及投資物業抵押予銀行以保障集團的銀行信貸。

外幣風險

本集團以人民幣、美元及泰銖開展業務，因此當上述外幣的國際市場價值波動時，本集團面臨外幣匯率風險。本集團現時無針對外幣匯率風險的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董事監控有關的外幣匯兌風險，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沒有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或資本承擔。

前景

期內業績表現卓越，再次證明集團涵蓋木薯片採購、加工、儲存、物流及銷售的獨特綜合業務模式成效顯著。集團已於泰國及柬埔寨策略性位置設立五個採購倉庫，總容量達215,000噸。在可見將來，集團計劃於柬埔寨、老撾及其他鄰近地區設置更多採購倉庫，把泰國成功的綜合業務模式推展至這些新據點。憑藉集團全面的採購渠道及收購網絡，加上完善的倉庫設施、優化的物流，以及在中國龐大的銷售網絡，集團將致力提升集團的市場覆蓋率，為股東締造最佳回報。

結算日後，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宣佈以每股2.3港元向獨立第三方配售總額為40,000,000股之股份。此次配售所得之淨款項為約91,900,000港元。本公司計劃將此等淨款項留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通過此次配售，及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以及營運所得資金，本集團擁有足夠資金並將加速其營運規模擴張，發展在東南亞國家包括泰國，柬埔寨，及老撾的收購網羅以增加木薯供應，尋找適合位置設立倉庫及曬場，加強其市場及品牌推廣，由此來強化及提高本集團在中國木薯行業及東南亞的領導地位。

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在聯交所上市時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在扣除有關之發行開支後，約為59,234,000港元。該等款項將根據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載建議撥作以下用途：

	根據 招股書之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 實際 用途 千港元
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計劃用途		
1. 於泰國設立倉貯設施及購置或租賃曬場	39,217	13,195
2. 泰國以外東南亞地區（包括但不限於柬埔寨及老撾）開發本集團採購網絡及物流系統	4,073	4,073
3. 擴大本集團之銷售網絡，包括在華南、華中及中國西南地區設置貯存設施及在當地推廣宣傳本集團產品	7,000	-
4. 開發及增強銷售網絡以及進行市場推廣工作，包括於本集團在中國東北地區之現有銷售網絡推廣宣傳雅禾品牌乾木薯片	3,100	-
5. 本集團額外一般營運資金	5,844	5,844
合計	<u>59,234</u>	<u>23,112</u>

未用之所得款項作為本集團銀行存款存入聲譽良好的銀行。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董事會宣布派發本期中期股息每股2.2港仙，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六日或前後派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五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六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轉讓。為確保符合資格享有擬派付之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登記手續。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聯交所的《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規定標準。本公司亦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據本公司所知悉，董事在買賣證券時並無違反買賣證券之標準守則及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

企業管治

就董事會所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的全部守則條文。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一個旨在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彙報程式及內部控制的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會議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舉行，以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年報及中期財務報表，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審計委員會認為，本公司中期年報及中期年度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本公司已就此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朱銘泉

香港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布日期，執行董事為朱銘泉先生、廖玉明女士、及林靜芬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余文耀先生、馮國培教授及李均雄先生。